

新北市聯合報股份有限公司工會

第 11 屆第 7 次定期理事會 紀錄

會議時間：111 年 9 月 14 日(星期三)，15:00。

會議地點：101 會議室

會議主席：楊金嚴

一、清點出席人數：應出席 9 名，請假 2 名，實出席人數 7 名，已達法定會議人數，主席宣布開會。

二、主席報告

三、確認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

第 11 屆第 6 次理事會(11/7/20)

理事長： 楊金嚴	紀錄： 吳佩玲	總幹事： 陳思帆	請簽核
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	-----

決 議 案	執行情形
案一：審查 111 年 4-6 月份入會名單共 46 人。 決議：照案通過。	照案執行
案二：審查 111 年 4-6 月離職出會名單共 39 人。 決議：照案通過。	照案執行
案三：審查 111 年 4-6 月財務收支報表。 決議：照案通過。	照案執行
案四：工會休憩小站租用台生按摩椅續約，提請討論。 決議：同意續約，照案通過。	照案執行
案五：工會自辦 112 年「模範勞工」選拔，活動日期提請討論 決議：9 月中開始受理申請至 9 月底截止，並交由理監事於下次會議中(10 月中)評選五名獲獎會員，112 年新北市模範勞工選拔由本次獲獎會員中遴選。	照案執行
案六：工會舊網站預計明年 7 月停用，提請討論。 決議：照案通過。	照案執行
案七：審查五一勞動節禮品發放報告書。 決議：照案通過。	照案執行
案八：工會會員代表人數下修案，提請討論。 決議：照案通過。	照案執行
案九：會員李冷秭、楊宗穎因個人因素要求出會，提請討論。 決議：不同意退會，未來此類案件不再送理監事會議審議。	照案執行

第 11 屆第 6 次監事會(111/7/20)

決 議 案	執行情形
-------	------

案一：審查 111 年 4-6 月份入會名單共 46 人。 決議：照案通過。	照案執行
案二：審查 111 年 4-6 月離職出會名單共 39 人。 決議：照案通過。	照案執行
案三：審查 111 年 4-6 月財務收支報表。 決議：照案通過。	照案執行
案四：工會休憩小站租用台生按摩椅續約，提請討論。 決議：同意續約，照案通過。	照案執行
案五：工會自辦 112 年「模範勞工」選拔，活動日期提請討論 決議：9 月中開始受理申請至 9 月底截止，並交由理監事於下次 會議中(10 月中)評選五名獲獎會員，112 年新北市模範 勞工選拔由本次獲獎會員中遴選。	照案執行
案六：工會舊網站預計明年 7 月停用，提請討論。 決議：照案通過。	照案執行
案七：審查五一勞動節禮品發放報告書。 決議：照案通過。	照案執行
案八：工會會員代表人數下修案，提請討論。 決議：照案通過。	照案執行
案九：會員李冷秭、楊宗穎因個人因素要求出會，提請討論。 決議：不同意退會，未來此類案件不再送理監事會議審議。	照案執行

四、工作報告

- (一)111 年 7 月 1 日新北市產業總工會辦理定期理監事會議，總幹事吳佩玲參加。
- (二)111 年 7 月 7 日新北市政府勞工局辦理勞動專題課程「111 年度勞工退休金制度及法令說明會」，理事長楊金嚴參加。
- (三)111 年 7 月 13 日第 11-4 次定期勞資會議。
- (四)111 年 7 月 20 日第 11-6 次定期理監事聯席會議。
- (五)111 年 7 月 23 日新北市政府辦理勞動議題研討會「遠距工作影響與因應」，總幹事吳佩玲參加。
- (六)111 年 7 月 27 日第 11-5 次定期職福會議。
- (七)111 年 8 月 4 日新北市政府辦理勞動專題課程「111 年度團體協約說明暨座談會」，會員代表鄭超文參加。
- (八)111 年 8 月 16 日本會辦理 111 年度勞工教育研習營。
- (九)111 年 8 月 20 日新北市政府勞工局辦理勞動議題研討會「集體勞動關係法制的回顧與前瞻」，總幹事吳佩玲參加。

(十)111 年 8 月 23 日主管會報，理事長楊金嚴參加。

五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一

提案人：秘書處

案由：審查 111 年 7-8 月份入會名單共 27 人。

說明：名單如下：

女：鄭可欣(7)、呂慧瑜(7)、蕭綺沄(7)、林佳育(7)、周佩怡(7)、洪珮禎(7)、劉聖敏(7)、徐喬莉(7)、余采滢(7)、孟慶瑜(8)、杜瑜滿(8)、吳彥萱(8)、李佳軒(8)、薛羽涵(8)、呂佳蓉(8)、樸明潔(8)、邱冠瑜(8)、詹筱葦(8)、楊容錚(8)、…共 19 人。

男：林庭毅(7)、葉文義(7)、張翔(7)、陳熙文(7)、孫益智(7)、鍾春彩(8)、余立帆(8)、林伯東(8)…共 8 人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二

提案人：秘書處

案由：審查 111 年 7-8 月離職出會名單共 20 人。

說明：名單如下：

女：林梅婕(7)、王得兆(7)、謝宜倫(7)、陳佳蓉(7)、陳玫伶(7)、歐陽良盈(7)、張牧予(7)、紀佳妘(8)、金萊萊(8)、黃淑玲(8)、陳瓊美(8)、劉品均(8)…共 12 人。

男：顏傳忠(7)、方偉君(7)、顏傑(7)、蘇俊雄(7)、張景芳(7)、孫益智(7)、吳亮賢(8)、程平(8)、張智軒(8)…共 9 人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三

提案人：秘書處

案由：審查 111 年 7-8 月財務收支報表。

說明：請參閱【附件一】、【附件二】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四

提案人：秘書處

案由：工會休憩小站按摩椅租用費用，擬由董事長支付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工會休憩小站每月都要支出\$6000 按摩椅租金，但工會不是營利單位、預算拮据，工會已上簽公文，請社方按每月租金發票，實支實付租金，以兌現去年底董事長的承諾，預計 10 月起實施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五

提案人：秘書處

案由：111 年度工會行善活動，預計以捐款方式辦理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1. 工會行善是每年工會考評的重要項目，前兩年採取捐助口罩、防疫面罩、防疫眼鏡等方式，今年因時間緊迫，決定改用捐款執行。
2. 新北市好日子愛心大平台，媒合各界資源、捐款，幫助許多弱勢者。工會今年擬捐款此平台兩萬元，指定用途為「待用餐」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六

提案人：秘書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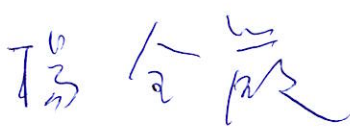
案由：第 17 屆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勞方委員任期將自 111 年 10 月 1 日開始，有關勞方委員名單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1. 第十六屆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委員任期將在 9 月 30 日屆滿【附件三】。
2. 第十七屆勞方委員名單，建議留任原勞方委員：楊金嚴、黃子杰、李冠青、鄧文平、劉吉祥等五人；增加兩位新人：雷光涵、劉冠志。委員任期兩年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六、臨時動議：

七、散會(下午 15 時 48 分)

理事長： 	紀錄： 
---	---